



選手被判違規取消資格 泳賽公平性受質疑

區中運採訪團／豐原報導

●區中運游泳賽首日即出現選手違規取消資格風波，基市成功國中郭輔仁四百混合式仰式轉身被判違規划手，取消資格，經教練蔣玲韻向大會裁判組提出書面申訴，並提供所拍攝錄影帶，裁判組今天將邀集游泳裁判等相關人員，研商補救或改進之道。

以下是事件各方的意見：

大會裁判組長趙健治：區中運教育的意義大過競賽勝負，類似事件已引起教練、學生對比賽公平性的質疑，大會有責任對此事作適切處理。

游泳賽審判委員兼裁判長徐興泰：姑且不談違規選手的教練已超過比賽後三十分鐘內提出申訴的規定，經召開審判委員會議，對教練提供的錄影帶，也決議依規定不能採納；轉身裁判陳復龍、宋洪仙、張高堂明確表示該選手違規划手，並同時簽字，審判委員應予支持。

蔣玲韻教練：去年區運也發生類似事件，賽前即擔心類似事件重演在自己選手身上，特別準備了錄影機全程拍攝，想不到仍躲不掉。大會沒有準備法定合格的錄影紀錄，又拒絕參考教練提供的錄影帶，令人擔心，果真弱勢的教練、選手，受到裁判的誤判或徇私，在「裁判公正性」有如「皇后貞操」不容懷疑的大原則下，將永無申訴之門，長此以往，國內游泳比賽的公平性勢必遭受質疑。如今比賽已過去了，不敢

奢求大會裁判組作重賽判決，希望大家看過我們的錄影帶後，告訴我，我的選手那裡犯規了。

游泳協會理事李復興：頭一次看國內大比賽，即發生這種爭議，頗令我訝異，知道去年區運也有類似事件，更讓我憂心比賽公平性遭到質疑。站在國內專業團體立場，游泳協會有責任找出補救之道，或者指定專人拍攝比賽全程，或者臨時架設固定錄影設備，提出能讓教練選手心服的證據，是大會的責任。

